

县十八届人大一次
会议参阅资料(二)

2022 年预算收支表

(预算报告附件二)

明溪县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简要说明

为了便于代表审议，现就 2022 年我县地方财政预算安排情况说明如下：

一、收入方面

1.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近年来，我县经济保持稳中有升，但同时也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是：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及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等因素影响，税收增长缓慢；人员增资和各项民生政策提标等刚性支出逐年增加，财政收支矛盾加大。综合分析各种因素，预计 2022 年我县财政收支矛盾将进一步加大。为保证全县刚性支出增长要求，结合我县 2022 年经济发展目标、现有的财源和财政收入结构特点，2022 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9330 万元，增长 3%。其中：县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8064 万元，增长 2.22%。

2. 政府性基金收入。综合考虑我县房地产市场状况及补充耕地交易指标等因素，2022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 31600 万元，比上年预计完成数增长 2.43%，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309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300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1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全县纳入国资监管的企业 41 家，将其中有主营业务收入的 16 家企业纳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按企业可分配利润的 30%作为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34 万元，比上年预计完成数减少 234 万元，下降 87.31%，其中：君峰城市建设投资公司上缴利润 19 万元，富源资产公司预计上缴股利、股息收入 10.72 万元，商业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上缴利润 2.35 万元，翠松陵园公司预计上

缴利润 1.8 万元，劳务派遣公司上缴利润 0.11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20 万元，收入总计 54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2022 年社保基金预算包括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两部分。根据资金来源，初步安排我县 2022 年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21222 万元，其中：居民社会养老保险 563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5588 万元。

二、支出方面

进一步深化零基预算改革，预算安排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所有财政补助收入安排的专项资金（含业务费）一律取消，确需列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的，视同新增专项资金，需重新申报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已经审批的专项资金安排原则上不超过五年，超过期限的需重新报县政府审批；安排项目资金的额度参考上年的预算执行数并结合预算绩效情况，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科学性。经过汇总审核部门申请预算安排的 2022 年专项资金（含业务费）情况，2022 年预算取消、减少及整合的财政补助专项有 41 项，核减金额 1910 万元；新申报或原审批已超过五年的专项（含业务费）有 127 项，单位申请 2022 年预算安排 2707 万元，经审核，2022 年预算安排 2288 万元，核减金额 419 万元。

1. 公共财政支出。2022 年支出安排主要围绕“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这一主线，重点保障“三大攻坚战”、“六保”、“六稳”等民生和重点领域资金需求，其他各项费用安排继续实行“零增长”。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 153399 万元（扣除地方政府债券 15000 万元、省市专项 40800 万元，县本级实际支出 97599 万元），比上年增支 8572 万元，增长 5.92%（县本级实际支出 97599 万元比上年预算支出数 89027 万元增加 8572 万元，

增长 9.63%)。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4000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18836 万元，补助乡镇支出 21634 万元（含省市专项 19200 万元），支出总计 197869 万元。县本级支出项目变动情况说明如下：

(1) 人员经费变动情况

县本级财政补助人员经费支出合计 5892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499 万元。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预留各项奖金增加 3183 万元（预留在职人员精神文明单位奖 3672 万元、综治平安奖励 3672 万元、应休未休及年终绩效奖等 6134 万元；预留离退休人员过节费、综治奖、文明奖 1666 万元；共计 15144 万元，比上年预留 11961 万元增加 3183 万元）；财政对机关社会保险基金补助增加 450 万元；其他因工资变动而正常增加的人员经费增加 216 万元；退休老师一次性补贴减少 350 万元（省人社厅《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后部分人员加发退休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闽人社文〔2016〕277 号））。

(2) 公用经费变动情况

县本级财政补助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494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4747 万元增加 200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公务费标准提高到 3000 元/人/年增加经费 184 万元；大招商招好商工作经费增加 100 万元（明政办发明电〔2021〕28 号）；关工委经费增加 3 万元；老干部活动中心工作经费增加 1 万元；老年大学经费增加 1 万元；市民服务中心运营经费减少 35 万元；人武部空余房产交政府经营补助减少 25 万元；其他因人员变动而正常减少的公用经费 29 万元。

(3) 专项经费变动情况

县本级财政补助专项经费支出合计 2815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24642 万元增加 3508 万元。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154.57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县人大人大代表履职补助经费增加 15 万元、会议经费增加 25 万元；县政协会议费增加 20 万元；行政服务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运营经费增加 10 万元；县发改局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评审费用减少 50 万元；县统计局劳动力调查工作经费增加 3 万元；县财政局预算一体化系统实施服务费增加 70 万元、各类软件服务费（含金财工程、公务卡改革等）减少 46.42 万元；市场监督管理局品牌工作经费增加 1 万元；县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年鉴公开出版经费增加 2 万元；县档案馆档案馆水电费用增加 42 万元（3.5 万元*12 月）、保安保洁工作经费增加 7.2 万元、设备维修维护费增加 2 万元；县组织部第六批县级选派驻村干部经费增加 11.32 万元、现代远程教育日常运行经费增加 3.15 万元；县宣传部网信专项工作经费增加 10 万元、社会氛围营造工作经费增加 20 万元；县总工会退休劳模荣誉津贴增加 1.04 万元、机关事业劳动模范补充养老保险费增加 12.24 万元；县工信局综合市场管理工作经费减少 10 万元、明溪原料药绿色生产基地服务工作站工作经费增加 5 万元。

②国防支出增加 142.75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县人武部民兵事业经费增加 156.95 万元，城镇人口训练统筹费减少 4.2 万元、预备役通讯团专项减少 10 万元。

③公共安全支出增加 10.66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武警中队业务经费减少 3 万元（调整至业务费中）；县公安局道安办业务经费增加 5 万元（原安排在交警大队业务经费中）；县司法局人民调解经费增加 3.26 万元，法律顾问经费增加 4 万元，安置帮教工作经费增加 3 万元，普法经费减少 0.8 万元；县政法委综治办工作经费减少 0.8 万元（常住人口减少）。

④教育支出增加 538.64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县教育局义

务教育寄宿生伙食补助增加 81.98 万元、师范类本科毕业生教师补助增加 72.3 万元、继续教育经费增加 7.66 万元、校园保安增加 44.4 万元、义务教育营养餐增加 6.78 万元、普惠制民办园生均公用经费增加 17.34 万元、义务教育教师食堂补助增加 48.47 万元、“1+4”项目增加 176.08 万元、考试经费增加 25.81 万元（根据 2021 年按实际拨付预算）、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增加 17.88 万元（增加实小东部校区，上级专项减少）、公费师范生增加 12 万元、促进会工作经费增加 8 万元、义务教育教师电话费补贴减少 13.68 万元、终身教育经费减少 1.81 万元（常住人口减少）、特教生均公用经费减少 1.9 万元（调整至第三实小）；县职业中学免除学费增加 6.26 万元；县妇儿中心工作经费增加 5 万元。

⑤科学技术支出增加 9.9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县科技局防震减灾工作经费增加 5 万元（由于职能转变，从应急局转入）、地震预警终端建设增加 3.9 万元（由于职能转变，从应急局转入）、共建科技特派员示范区服务经费增加 10 万元；老科协经费增加 1 万元；县级创新创业大赛经费减少 10 万元。

⑥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增加 152.65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县文旅局老体协工作经费增加 4 万元、革命英雄纪念园管护经费增加 5 万元、客家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经费增加 30 万元、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资金增加 10 万元、红色文化旧址修缮保护管理费增加 10 万元；县融媒体中心云平台服务经费增加 28 万元（县政府批示）、省市媒体联通合作经费增加 65 万元。

⑦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8.85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县人社局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经费增加 14.55 万元、增加劳动执法经费增加 5 万元、退休干部协会经费增加 1 万元；县民政局专项经费减少 14.34 万元、老促会经费增加 2 万元；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革命烈士遗址维护费增加 10 万元（专题会议纪要〔2021〕28 号）、

退役士兵地方经济补助金增加 5 万元（按上年度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农村优抚经费减少 32 万元（近两年无进新疆和西藏兵源）。

⑧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260.22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县卫健局专项经费减少 8.5 万元；乡镇卫生院基本公卫增加 3.67 万元（标准提高）、提升乡村医生业务能力（资格奖励）增加 3.2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增加 59.78 万元（标准提高）；城乡医疗救助增加 2.51 万元（人数增加）；新冠疫情疫苗款增加 200 万元。

⑨节能环保支出减少 22.87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垃圾处理厂国债转贷本息减少 18.57 万元、其他节能环保支出减少 4.3 万元。

⑩城乡社区支出减少 597.67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县住建局兑现房地产优惠政策奖励减少 700 万元（明政文〔2016〕62 号）（优惠政策兑现完毕）、城区路灯电费及维护增加 107 万元、城区绿化管护增加 0.28 万元；县环卫中心环卫作业清运市场化经费增加 22.92 万元、环卫清扫保洁市场化经费减少 32 万元、新增公厕管养经费减少 4 万元、环卫工人高温补贴及体检费减少 1.85 万元、环卫节慰问费增加 10 万元。

⑪农林水支出增加 261.79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农业局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县级配套经费增加 3 万元、县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资金增加 5 万元、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工作经费减少 2.5 万元、四间店面租金补贴减少 16.7 万元（调整至业务费）；县林业局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工作经费增加 100 万元（2021 年县政府批示）、松材线虫防控经费增加 300 万元、林业改革发展综合试点资金增加 150 万元；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专项减少 100 万元（预计 2022 年省上安排 10 个村开展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退居二线干部任乡村振兴工作队队长经费增加 7.25 万元、新增村主干固定补贴增加 21.12 万元（200 元提高至 300 元）、村级组织运转保障经费减少

80 万元，优秀村（社区）主干减少 5 万（县委会议纪要〔2015〕34 号），村主干“一肩挑”补助经费减少 210 万元（明委组通〔2018〕32 号）；上解精准扶贫医疗叠加保险减少 28 万元（年终结算上解）；烟叶生产发展专项增加 95 万元，综合保险增加 21.12 万元；乡村振兴促进会工作经费增加 2 万元。

⑫交通运输支出增加 120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县交通局城市公交运营补助增加 120 万元。

⑬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增加 436 元。主要增减变动是：外贸补助及高管住房和生活补助增加 120 万元；争取项目资金奖励增加 316 万元（500 万元-调整到公务费提标增支 184 万元）。

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增加 16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县供销社化肥冬储贴息增加 16 万元。

⑮自然资源海洋气象减少 28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气象局购置人影炮架、作业车费用减少 28 万元（2021 年已采购完毕）。

⑯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增加 20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救灾物资储备采购资金增加 20 万元。

⑰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增加 92.78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消防救援大队更换应急指挥车经费增加 25 万元、购买抢险救援车经费增加 150 万元；县应急局地震避难场所建设项目已完成资金减少 100 万元、地震救灾经费减少 5 万元（职能调整至科技局）、地震预警终端建设经费减少 9.75 万元（职能调整至科技局）、森林防火及管护经费增加 17.53 万元、安全专家服务费增加 15 万元。

⑱预备费支出增加 100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按本级预算支出 1-3%设置，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救灾开支及难以预见的特殊支出。

⑲其他支出增加 790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偿还到期隐性

债务资金增加 790 万元。

⑳债务付息支出增加 1039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增加 968 万元（历年债券利息 6061 万元、预安排 2022 年新增债券利息 668 万元，合计需支付利息 6729 万元，省上贴息 1761 万元，县财政还需支付 4968 万元）；医疗改革促进项目世行贷款本金、利息及承诺费增加 30 万元；结核病项目世行贷款本金及利息减少 1 万元；兴泉铁路资本金借款付息增加 42 万元。

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增加 20 万元。主要增减变动是：2022 年债券发行费用预算支出 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按照列收列支原则，相应安排 2022 年基金预算支出 18544 万元，其中：

①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4300 万元。县土地收储中心土地及房屋征收 5000 万元；县园区管委会海斯福 5 期地块及熙华扩展地块征迁、项目前期费用（包括集中区至军民融合产业园道路建设项目、污水处理厂二期建设项目、特勤消防站建设项目等）2000 万元；县自然资源局旧村复垦项目、其他业务费（含国土空间规划、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前期工作、年度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项目、年度土地变更调查与遥感监测项目、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体系、构建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等）5000 万元；县君峰城投公司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500 万元；县住建局市政工程建设及城市建设项目 1000 万元；县发改局项目前期经费 5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00 万元。

②政府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3794 万元（历年债券利息 2753 万元+预安排当年发行债券利息 1041 万元）。

③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0 万元。

④其他支出 400 万元。其中：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0 万元（体彩用于全民健身运动、福彩用于养老服务体系等），污水

处理费兜底资金、污水处理费征收手续费、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维护 300 万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31600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1954 万元，收入总计 33554 万元；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18544 万元，调出资金 15010 万元，支出总计 33554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实现平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按照收支平衡原则，2022 年相应安排支出 54 万元，其中：商业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食品公司、糖业烟酒公司、百货公司）离休人员专项费用预计支出 14 万元，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经费预计支出 15 万元，富源资产公司等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计支出 25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实现平衡。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初步安排我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9234 万元，其中：居民社会养老保险 371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5524 万元。

三、平衡方面

1. 县本级地方公共财政收支平衡。2022 年县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28064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1000 万元（财力性转移支付补助 4100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60000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3400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26302 万元（含一般债券 15000 万元、置换债券 11302 万元）、上年省市专项结转 3000 万元、调入资金 39103 万元，**收入总计 200869 万元**。2022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含专项转移支付 40800 万元、一般债券 15000 万元）153399 万元，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18836 万元（2022 年到期债券本金）、上解上级支出 4000 万元、补助乡镇支出 21634 万元（含财力补助 2434 万元、省市专项 19200 万元），**支出总计 197869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 3000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

支出 3000 万元。由于上级专项补助收入存在不确定性，省市专项支出及地方政府债券只为预计数。

2.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2022 年我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总计 21222 万元，支出总计 19234 万元，当年结余 1988 万元。加上上年滚存结余 12888 万元，滚存结余下年资金 14876 万元，其中：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滚存结余 1464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滚存结余 233 万元。